

煤层气排采井场布置规范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起草单位，协作单位，主要起草人。

任务来源：根据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晋城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的通告，结合我市煤层气地面开发现状，为了实现煤层气地面开发排采井场生产与占地、安全、环保相协调适应发展，为占地面积大小提供依据，根据市煤层气主管部门审批同意立项，项目编号 。

起草单位：山西兰花煤层气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焦红清 董轼 马斌 郭守国 陶占盛 许超 程超 许晓晨 乔慧明 曹鹏飞 郝建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煤层气开发井场用地具有“点多面广、布局分散、占地面积小、抽采周期短、能复垦”等行业特点，如果勉强套用现有土地政策，存在煤层气矿产资源开发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未充分衔接、土地指标受限等问题，增加了办理煤层气开发项目用地难度。为了推进煤层气产业发展，加快煤层气重大项目勘查进度，山西省自然资源厅近日印发《关于规范煤层气勘查项目临时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有关事宜的通知》，规定煤层气勘查原则上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在不破坏永久基本农田耕作层、不修建永久性建（构）筑物的前提下，经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论证确需占用且土地复垦方案符合有关规定后，可在规定时间内临时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原则上不超过两年，到期后必须及时复垦并恢复原状。

目前晋城市共有 8 家煤层气地面开发企业，现共计运行生产井数

11531 口（直井 9391 口、水平井 2134 口），排采井场 6000 余座。排采井场面积大小及分布根据钻井井型可简单分为单井井场和从式井井场，前期因工艺原因，导致以单井井场为主，后期大规模引进钻井工厂化平台及从式井生产，从式井场数量增加，比如 2021-2022 年，全市新增钻井 1216 口，其中水平井达到 697 口之多，占到一半以上。从式井组开发在占地面积和土地使用效率上大大高于单井。目前煤层气开发占地问题日益突出，为了实现煤层气地面开发排采井场占地集约化，提高土地利用率，满足煤层气井正常排水采气及常规修井作业，满足排水生产及防渗环保要求、规范井场风险辨识及分级管控，特制定本规范。为煤层气井场土地征用面积提供依据。

三、工作过程

2021 年 6 月成立山西兰花煤层气有限公司成立公司规范编制领导小组。

2021 年 7 月，成立《煤层气排采井场布置规范》编制小组。

2021 年 12 月，完成《煤层气排采井场布置规范》的初稿编制。

2022 年 4 月，完成完成《煤层气排采井场布置规范》的修订及审核。

2022 年 6 月，完成规范的内部发布及应用。

四、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1. 制定标准的原则

（1）遵循国家标准原则

（2）标准兼容原则

（3）可扩展性原则

煤层气井场标准化建设是个不断完善的过程，对于仍存在不足、或很难达成共识的，选择恰当的时机在标准后续的修订过程中逐步纳

入。

2. 制定标准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制定煤层气地面开采安全规程（试行）》

《煤层气地面开采防火防爆安全规程》

3. 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实验验证的论述

1. 第一部分规定了排采井场整体布局和根据井数，规定。

2. 第二、三、四部分对井场围栏、风险分析辨识告知、排水池等作了规定。

3. 其它部分对相应的流程、电缆等辅助设施进行了规范。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本标准在编写过程中无重大意见分歧

七、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与国内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标准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八、作为推荐性标准或者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

建议本标准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九、强制性标准实施的风险点、风险程度、风险防控措施和预案。

本标准为你推荐性标准。

十、实施标准的措施(政策措施/宣贯培训/试点示范/配套资金等)。

山西兰花煤层气有限公司作为本标准的起草单位，将在该标准规范发布后通过印发文件、组织培训的方式进行宣贯，配套经费，予以支持。

十一、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